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資料保護政策

本公司非常重視您的隱私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制定了《個人資料保護政策》，在您使用本公司服務或洽談合作時提供之個人資料，僅會在必要範圍內使用，並採取安全措施保護，確保合法、正當且與用途相關。特訂本政策以確保客戶資料的安全及隱私權益得到充分保障。

一、個人資料使用目的

本公司為提供服務、執行契約、履行法定義務及確保交易安全，將於您使用本公司服務、網站、平台或參與活動及進行業務往來等，蒐集並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其目的包括但不限於：

1. 身分確認與客戶管理
2. 提供及履行服務。
3. 業務往來與合作管理
4. 行銷與通知
5. 內部管理與營運分析
6. 法令遵循與權益維護
7. 其他經您同意之目的。

若您經由本公司網站或系統連結至非本公司所屬之第三方網站或平台，其資料處理方式不在本政策之適用範圍內。

二、個人資料之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 使用期間

自您同意本政策或主動提供個人資料之日起，至蒐集目的達成、保存年限屆滿（依法令、契約或業務需要之最長期間為準），或您依法提出停止利用為止。本公司於符合法令規定或經您同意之範圍內，得將必要資料提供予合作供應商、物流服務商及關係企業，以履行服務、保固、行銷或優惠通知等相關用途。

(二) 使用地區

臺灣地區及本公司提供服務之相關地區。本公司不會任意將個人資料移轉至其他國家；惟於提供國際服務或委託海外第三方執行必要業務時，您同意本公司得將個人資料於合理範圍內使用於海外地區。

(三) 使用對象及方式

在不違反法令之情況下，本公司得於業務所需範圍內，將您的個人資料提供予下列對象並以適當方式使用：

1. 本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2. 合作之供應商、物流業者、金流服務業者及受委託之第三方。
3. 依法具有調查權限之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資料利用方式包括但不限於：身份驗證、會員與客戶管理、訂單處理、金流作業、物流配送、行銷推廣、服務改善及相關業務執行等所必要之作業。

三、政策之修訂

本公司得因業務需求或法規變更而修訂本政策，更新內容將公布於本公司網站並自公布時起生效，恕不另行通知。請您定期查閱最新版本；若您於政策更新後仍繼續使用本公司服務，即視為您已閱讀、了解並接受修訂後之個人資料管理辦法。

本辦法經呈總經理核准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本辦法訂定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09 日。